

## 附件2

##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		文艺创作经费								
主管部门		盐池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			实施单位	盐池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	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		
		年度资金总额：	5万元	5万元	10	100%	10			
	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5万元	5万元	—	100%	—			
		上年结转资金			—		—			
		其他资金			—		—			
年度 总体 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	
	本项目主要用于文艺创作经费。主要目标是为调动广大文艺人才积极性，鼓励本土文艺家创作更多体现盐池地方特色的艺术作品，打造独具地域历史文化特色文艺品牌，持续推动我县文学艺术事业繁荣发展。				本项目主要用于文艺创作经费。主要目标是为调动广大文艺人才积极性，鼓励本土文艺家创作更多体现盐池地方特色的艺术作品，打造独具地域历史文化特色文艺品牌，持续推动我县文学艺术事业繁荣发展。					
绩效 指标	一级 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 (A)	全年实际值 (B)	分值	得分	得分计算方法 及改进措施		
	产出 指标 (40 分)	数量指标 (10分)	文艺创作项目	1项	1项	10	10	完成值达到指标值，记满分；未达到指标值，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		
		质量指标 (10分)	文艺作品合格率	100%	100%	10	10	1.若为定性指标，则根据“三档”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（含）、80-50%（含）、50-0%来记分。 2.若为定量指标，完成值达到指标值，记满分；未达到指标值，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		
		时效指标 (10分)	资金支付及时性	及时	及时	10	10			
	成本指标 (10分)	文艺创作经费	5万元	5万元	10	10	1.若为定性指标，则根据“三档”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（含）、80-50%（含）、50-0%来记分。 2.若为定量指标，完成值达到指标值，记满分；未达到指标值，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			
		社会效益 指标(20 分)	本项目主要用于文艺创作经费。主要目标是为调动广大文艺人才积极性，鼓励本土文艺家创作更多体现盐池地方特色的艺术作品，打造独具地域历史文化特色文艺品牌，持续推动我县文学艺术事业繁荣发展。	效果显著	效果显著	20	20			
	满意度 指标 (10 分)	可持续 影响指标 (20分)	文艺创作影响力	长期	长期	20	20	1.若为定性指标，则根据“三档”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（含）、80-50%（含）、50-0%来记分。 2.若为定量指标，完成值达到指标值，记满分；未达到指标值，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		
		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(10 分)	群众满意度	95%	95%	10	10	同效益指标得分 计算方式。		
总 分				100	100					

注：1.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。

2.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：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：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（含）、80-50%（含）、50-0%合理确定分值。

3.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（即指标值为 $\geq**$ ），则得分计算方法：全年实际值(B)/年度指标值(A)×该指标分值；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（即指标值为 $\leq**$ ），则得分计算方法：年度指标值(A)/全年实际值(B)×该指标分值。

4.请在“未完成原因分析”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、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。

5.总分=绩效指标90分+资金执行情况10分，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。